

南京通达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南京通达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2 年度公司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7,379,391.92 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91,224,937.29 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合并报表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233,907,809.09 元，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 234,469,710.86 元。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公司制度的规定，结合公司未来投资计划、长远发展及股东利益，公司拟定了 2022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具体如下：

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0.00 元（含税），共分配利润 46,000,000.00 元（含税），剩余母公司未分配利润 188,469,710.86 结转下一年度。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5 股，合计转增 23,000,000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为 69,000,000 股；本年度不送股。

若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的股本发生变动的，则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

数，公司将按照“现金分红总额、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总额固定不变”的原则，对分配、转增比例进行调整。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3年4月24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董事会认为：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暨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在综合考虑了股本现状、盈利能力、财务状况、未来发展前景等因素，兼顾了股东的即期利益和长远利益，与公司经营业绩及未来发展相匹配，符合《公司法》《关于进一步落实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符合公司在招股说明书中的利润分配政策、股东回报及做出的相关承诺，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因此，同意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监事会审议情况

2023年4月24日，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监事会认为2022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当前的实际情况和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与健康发展；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的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成长性相匹配，兼顾了公司回报投资者的规划要求、后续投资计划以及长远发展的需要，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健康的发展，不存在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分配方案调整的安排也符合有关规定，符合投资者的利益。我们一致同意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同意将该预案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其他说明

1.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披露前，公司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制

度的有关规定，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范围，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了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同时对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时备案，防止内幕信息的泄露。

2.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 （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 （二）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三）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南京通达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6日